

二-10-3

高雄市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分團

國小領域召集人及社群領導人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高雄市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高雄市114學年度國教地方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目的

- (一) 提升領域召集人/教師將領綱內涵與教學法融入班級經營之素養，適時運用數位學習資源於課程設計，營造班級/校園友善正向氛圍。
- (二) 精進領域召集人/教師於綜合活動領域中的團體動力概念與技巧，以利教師系統營造或創發課程，共創班級/校園創新教學實踐。
- (三) 提高領域召集人/教師社會情緒學習融入綜合活動之課程設計能力，俾使師生覺察自我、安頓身心，建構班級/校園永續共好藍圖。
- (四) 藉由邀請各縣市專任輔導員分享實務經驗、進行專業對談，引發領域教師落實綜合活動領域課程與教學之內在動機。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高雄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分團、
高雄市前鎮區紅毛港國民小學

四、辦理日期及地點

上學期 2 場次，下學期 1 場次，共計 3 場次。於週三下午教師進修時間進行領域召集人及社群領導人增能研習。第二學期之場次、日期與時間、地點如下表：

場次	日期與時間	研習時數	地點	研習代碼
一	115 年 4 月 22 日 (星期三) 13：30~16：30	3 小時	國教地方團 302 教室	5509335

五、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 參加對象：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各校薦派綜合活動領域召集人，或任教綜合活動領域教師一位。
- (二) 參加人數：每場次約 50 人。
- (三) 增能研習主題有其脈絡性，故各校召集人/教師至少選擇兩場次報名，惟兩次人員安排可根據各校需要進行調整。
- (四) 請參與教師於舉辦日期前一週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線上報名手續，網址：<https://www3.inservice.edu.tw/>。
- (五) 報名參加研習之人員及工作人員，應如期簽到退參加研習，如有重大原因，未能如期參加研習者，請於研習前三天電話告知承辦人取消，並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站取消報名。
- (六) 有疑問者請洽詢「高雄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分團」國小王欣寧專任輔導員 (action@ceag.kh.edu.tw)。TEL: (07) 3590116 轉 233。
- (七) 為加強校園安全管理，請協助配合事項如下：參加研習教師如開車進入國教地方團（左營區自由三路 1 號「請由新庄仔路側門進入」），請攜帶研習公文或教職員工識別證，以利門禁控管。

六、研習內容

- (一) 課程規劃表詳如附件一。
- (二) 研習講師：新北市中和區復興國小/趙曼寧老師

七、差假與獎勵

- (一) 參加教師和工作人員於研習活動期間准予公假，課務自理，每場次參與者覈實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
- (二) 承辦本研習活動工作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予以敘獎。

八、經費來源

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學年度補助本市辦理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支應。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 (一) 為加強本計畫之執行成效，評估工具以開放式問卷調查、評鑑，並建置電子網路社群與研習教師保持交流，作為改善課程設計與內容的參照。各細項條目，如附件四。
- (二) 於活動結束後將透過下列各向度與方式進行檢核。
 - 1. 教師反應及教師學習：參與教師於研習後填寫回饋單，清楚反應對於課程的建議與學習心得。
 - 2. 教師使用新知與技能：以開放式問卷調查。並以電子通訊軟體或網路社群與研習教師保持聯繫，持續追蹤教師研習後學習心得，開展延續學習共同體與共備觀議課之可能性。

十、預期成效

- (一) 預期 80%教師理解領綱內涵與教學法融入班級經營之策略，適時運用數位學習資源於課程設計，並於校內領域會議、學年會議或社群聚會時至少進行一次宣講。
- (二) 預期 80%教師能掌握綜合活動領域中的團體動力概念與技巧，以利教師系統營造或創發課程，並於校內領域會議、學年會議或社群聚會時至少進行一次宣講。
- (三) 預期 80%教師提升社會情緒學習融入綜合活動之課程設計能力，俾使師生覺察自我、安頓身心，並於校內領域會議、學年會議或社群聚會時至少進行一次宣講。
- (四) 預期 80%教師透由專任輔導員分享實務經驗、進行專業對談，可引發領域教師落實綜合活動領域課程與教學之內在動機。

附件一

高雄市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分團

國小領域召集人及社群領導人增能研習實施計畫課程表

【第三場/社會情緒學習在綜合活動之課設與教學】

一、日期與地點：115/4/22(星期三)13:30-16:30/國教地方團 302 教室

二、課程代碼：5509335

時間 (歷時/min)	研習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13:20-13:30	報到	綜合活動領域分團團隊	
13:30-13:40	開幕致詞	教育局督導/課程督學/領域 召集校長	
13:40-15:10 (90min)	社會情緒學習/HiTeach 融入綜合活動課設之示 例 1	講師： 新北市復興國小/趙曼寧老師	外聘 *2H
15:10-15:20	休息一下	綜合活動領域分團團隊	
15:20-16:10 (50min)	社會情緒學習/HiTeach 融入綜合活動課設之示 例 2	講師： 新北市復興國小/趙曼寧老師	外聘 *1H
16:10-16:30	綜合座談	講師/綜合活動領域分團團隊	

附件四

高雄市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分團
國小領域召集人及社群領導人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成效評估問卷

層面	檢核指標	得分 (1-5 分)	平均 得分	評估 結果
教師 反應	1. 內容規劃有系統及具延續性。			
	2. 活動流程順暢。			
	3. 場地及設備良好舒適。			
	4. 講師具備專業知能，並表達適切。			
	5. 講師具備實務經驗。			
	6. 課程內容切合教學需求。			
教師 學習	1. 本次研習，全程參與不缺席。			
	2. 獲得綜合活動領域教學實務與理論之參考。			
	3. 增進自我省思之意願，加強充實專業知能。			
	4. 願意活用研習所學，設計有效之教學活動。			
	5. 願意多多參與綜合活動領域相關主題研習。			
教師 應用 新知 與技 能	1. 願意與校內同仁分享此研習課程內容。			
	2. 願意與校內同仁對話討論綜合活動領域相關教學新知。			
	3. 願意將研習中所學實際操作於課堂。			
	4. 明白綜合活動領域專業成長活動能改進自己教學。			